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食品不合格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6 年第 04004 号)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《关于 21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(2026 年第 12 期) 2026 年第 27 号, 涉及我市 1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麻涌兆鑫食品行经营的“新鲜青橄榄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兆鑫食品行经营的“新鲜青橄榄”(购进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7 日) 产品, 检出三氯蔗糖项目不符合 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,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兆鑫食品行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“新鲜青橄榄”。经调查, 该店一共购进上述“新鲜青橄榄”4 公斤, 已全部销售完毕, 没有剩余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兆鑫食品行停止销售不合格产品, 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兆鑫食品行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 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3 月 6 日